

共青团东莞城市学院委员会文件

东莞城团〔2023〕32号



关于对 2022-2023 学年各基层团学组织全年工作绩效考核最终结果的公示

校内各基层团学组织：

根据《东莞城市学院 2022-2023 学年各基层团学组织工作绩效考核月度评价与公示方案》，结合《2022-2023 学年基层团学工作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及评分方法》，经校团委绩效考核管理团队评议审核、听证复核、校对调整，现对各学院 2022-2023 学年全年工作绩效考核最终结果进行公示：

城建与环境学院（2.93 分）

创意设计学院（3.02 分）

法学院（2.77 分）

人工智能学院（3.29 分）

商学院（3.30 分）

数字经济学院（3.21 分）

艺术学院 (2.67分)

语言文化学院 (3.12分)

智能制造学院 (2.78分)



